



阳淳股份

NEEQ : 872913

上海阳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摘要

— 2019 —

一. 重要提示

-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杨跃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紫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曾紫娟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4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曾紫娟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否
电话	021-39812912
传真	021-39812913
电子邮箱	zengzijuan@youngch.cn
公司网址	http://www.youngch.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莘砖公路 3825 号 27 幢 201619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莘砖公路 3825 号 27 幢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56,225,856.08	49,978,228.01	12.5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287,415.25	9,158,116.16	77.8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23	0.82	50.0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1.02%	81.67%	-
资产负债率%（合并）	71.03%	81.68%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40,247,859.39	53,268,170.22	-24.4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76,700.91	-9,002,907.09	-1.4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087,080.57	-9,648,861.93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71,255.68	-2,441,489.56	-292.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46.64%	-65.9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16.19%	-70.64%	-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79	-0.81	-2.47%
(自行添行)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876,667	25.85%	2,101,250	4,977,917	37.5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00,000	17.97%	-25,000	1,975,000	14.91%
	董事、监事、高管	2,500,000	22.46%	-18,750	2,481,250	18.73%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8,253,333	74.15%	18,750	8,272,083	62.4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000,000	53.91%		6,000,000	45.28%
	董事、监事、高管	7,500,000	67.39%	18,750	7,518,750	56.75%
	核心员工					
总股本		11,130,000	-	2,120,000	13,25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7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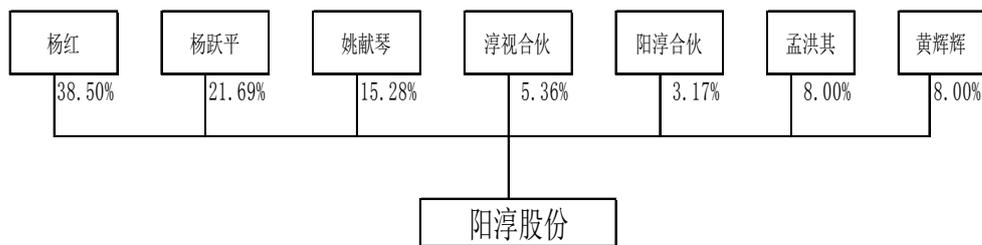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杨红	5,100,000	1,000	5,101,000	38.4981%	3,825,000	1,276,000
2	杨跃平	2,900,000	-26,000	2,874,000	21.6906%	2,175,000	699,000
3	姚献琴	2,000,000	25,000	2,025,000	15.2830%	1,518,750	506,250
4	上海淳视企业	710,000		710,000	5.3585%	473,333	236,667

	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	上海阳淳 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420,000		420,000	3.1698%	280,000	140,000
6	孟洪其		1,060,000	1,060,000	8.0000%	0	1,060,000
7	黄辉辉		1,060,000	1,060,000	8.0000%	0	1,060,000
合计		11,130,000	2,120,000	13,250,000	100.0000%	8,272,083	4,977,917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杨红与杨跃平系夫妻关系；杨跃平系淳视合伙及阳淳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姚献琴与阳淳合伙的合伙人之一陈沐豪系母子关系。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为杨红，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杨红、杨跃平。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分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

<p>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相应调整。</p>	<p>应收票据本期余额 100,000.00 元,上期余额 0.00 元;应收账款本期余额 12,047,581.30 元,上期余额 17,183,371.08 元;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分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票据本期余额 826,209.00 元,上期余额 794,149.00 元;应付账款本期余额 4,759,904.92 元,上期余额 9,263,157.77 元。</p>
<p>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前述准则,并根据前述准则关于衔接的规定,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对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p>	<p>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不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p>

其他说明:

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新金融工具施行日,本公司以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该资产的特征对金融资产进行重新分类。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法”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的“已发生损失法”。

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相关规定,于准则施行日,对金融工具进行以下调整:

本公司根据“预期信用损失法”对金融工具的减值情况进行了评估,经本公司评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下的预期信用损失法对本年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所列示的金额或披露并无重大影响。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7,183,371.08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7,183,371.08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0,057,306.77			
应付票据		794,149.00		
应付账款		9,263,157.77		

--	--	--	--	--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